

2023 年度广州市港务局广州港出海航道 北段维护工程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在广州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在省交通运输厅的指导下，广州市港务局紧紧围绕建设交通强国总目标，聚焦年度任务，依法认真做好航道管理和养护工作，保障航道畅通和通航安全，广州航运枢纽能级显著提升、航运服务能力明显增强、世界大港地位持续稳固。根据《广州市财政局关于做好 2024 年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有关要求，编制重点项目广州港出海航道北段维护工程项目绩效评价报告如下。

一、评价项目概述

（一）项目背景

1.项目名称

广州港出海航道北段维护工程项目

2.主要解决的问题

广州港出海航道是广州港唯一出海通道，是广州港生命线，年通航需调度的大型船舶超过 5 万艘次，承担民生物资、大宗原材料运输责任，是广州对外贸易、临港经济、珠江夜游的依托。

广州港出海航道是广州港主航道，自珠江口外隘洲岛南侧的天然水深区至黄埔港区，沿途经过珠海、深圳、中山、东莞等市行政区域。出海航道维护总长约 166 公

里，其中主航道长 121 公里，分为南段和北段。广州港内港航道包括西河道、东河道、南河道、沥滘水道、汾水头水道、海心岗水道、新造水道、铁桩水道、黄埔水道等，全长 72.68 公里，现状维护里程 60.78 公里。为了保障航道处于良好的通航状态，《中华人民共和国航道法》要求按照航道养护技术规范对航道进行养护。

3.项目历年安排情况

为保障航道常年正常通航，本项目为近年来持续开展的项目。

（二）项目资金分配情况

1.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

2.资金投入量及预算安排

根据广州市港务局部门预算文件，广州港出海航道北段维护工程项目 2023 年安排财政资金 6,666.00 万元，年中无调整，年度预算 6,666.00 万元。

3.资金投向和计划安排

本项目 2023 年资金实际支出 6,666.00 万元，预算完成率 100%，主要用于支付施工合同工程进度款和施工监理合同工程进度款，支出明细如下表：

2023 年项目支出明细表

周期维护项目	支出类型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支付金 额 (万元)	累计支付比例
广州港出海航道北段维护工程（2022 - 2023 年度）	施工合同进度款	10,179.03	2022 年 7 月	6,612.03	84.96%
	施工监理合同进度款	172.16	2022 年 7 月	34.43	40%
广州港出海航道北段维护工程（2021-2022 年度）	施工监理合同进度款	167.20	2020 年 8 月	19.54	100.00%
合计				6,666.00	

（三）政策依据

广州港是我国沿海主要港口和集装箱干线港之一，是珠江三角洲地区能源和原材料运输的主要中转港。近年来，随着腹地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港口货物吞吐量不断快速增长，港口建设得到迅猛发展，到港船舶数量迅速增加，到港船舶大型化趋势明显，对广州港出海航道常年正常通航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为了保障航道处于良好的通航状态，《中华人民共和国航道法》要求按照航道养护技术规范对航道进行养护。

二、项目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设定情况

根据《广州市港务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结合本项目实施目的及工程实际情况，本项目 2023 年度绩效目标为：通过维护施工，维持出海航道通航公告水深，保证进出港船舶的通航安全。通航水深保证率达到 95% 以上，维护质量合格率 100%。促进港口货物吞吐量的持续增长，增强广州港对国际干线班轮的吸引力，巩固广州港作为集装箱干线港和综合性大港的地位。下设绩效指标 7 个，完成情况详见下表：

2023 年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设置指标值	年中调整情况	完成情况	是否达成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护范围	计划完成长 45.91 公里的广州港出海航道北段航道和长 60.78 公里的内港航道维护，实际完成维护范围不小于计划维护范围	-	本工程维护范围包括广州港出海航道大虎航道 L 点至大濠洲航道（全长约 45.91 公里）以及广州港内港航道（全长约 60.78 公里）。	是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设置指标值	年中调整情况	完成情况	是否达成目标
		港口货物吞吐量	港口货物吞吐量达到 6.5 亿吨	-	2023 年广州港完成货物吞吐量 6.75 亿吨	是
	质量指标	质量合格率	100%	-	2023 年疏浚土处置合规、航道水深达标	是
		通航水深保证率	北段 45.91 公里航段的通航水深保证率在 95%以上	-	监理单位核定报告期内（2022 年 12 月 26 日至 2024 年 2 月 4 日）广州港出海航道北段通航水深保证率 100%。	是
	时效指标	维护完成时间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维护施工	-	本工程于 2022 年 11 月 26 日签发开工令，维护期延长至 2024 年 2 月 4 日，与 2023 年 12 月 31 日相差 35 天。	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巩固广州港主枢纽港地位	广州港完成货物吞吐量全球主要港口排名前十位	-	我局查询相关媒体报道，广州港 2023 年货物吞吐量和集装箱吞吐量保持国际港口第五、第六位。	是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设置指标值	年中调整情况	完成情况	是否达成目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对通航条件改善情况的满意度	85%以上	-	93.45%	是

三、绩效评价组织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开展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切实了解财政资金使用情况以及取得的效益，总结项目管理经验，发现其中存在的问题，为后期合理地安排项目实施经费、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和效率提供决策依据，不断推进项目科学化、精细化管理。

（二）绩效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

我局依据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参考项目支出自评指标体系，结合部门工作职能和项目实施情况，有针对性设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指标要聚焦项目投入、过程和实施效果的核心指标，采用目标预定与实施效果比较、定性与定量综合分析、信息技术和数理统计技术支撑、层次分析等评价方法，结合现场评价和资料分析，综合反映项目实施所需的财政资金分配、使用、管理的情况和投入财政资金后预期完成情况和达到的效

果，并形成综合评价结论，出具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指标主要从项目管理、项目结果两个维度综合评价。其中：项目管理综合项目在立项定位、预算编制、组织实施、绩效评价等方面的情况，反映项目整体的管理水平；项目结果则集中反映项目的产出效果。评价指标要聚焦项目投入、过程和实施效果的核心指标，考虑完整性、重要性、相关性、可比性、可行性、经济性和有效性等因素，科学设置绩效评价指标，合理分配指标权重，明确评价标准，充分体现和客观反映项目绩效状况。不同投向或不同类型的项目应分别设置个性指标。

基于上，我局选用下述评价方法对项目开展评价。

1.公众评判法：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进行评判。

2.标杆管理法：以国内同行业中较高的绩效水平为标杆进行评判。

3.目标管理法：以结果导向进行考评，对照年初设置的绩效指标值及实际完成值，考评的重点是项目成效和结果。

4.项目实地考察法：明确考察的对象和目的，了解项目立项、实施等全过程。

5.调查问卷法：遵循相关性、同层性、完整性、可能性原则，以设问的方式实施问卷调查，进而对相关问题

进行度量，以期收集到与项目相关的可靠信息。

6.逻辑框架法：针对某些难以量化的指标，通过对项目进行系统的分析和研究，全面了解与掌握项目的相关信息，辅以定性化的评价，以期更为全面地反映项目取得的成效。

（三）绩效评价实施过程

本次评价工作遵循“客观、公正、科学、规范”的原则和“以结果为导向、基于证据”的思路，通过基础资料收集整理、综合评价等手段开展评价工作，工作流程分为以下五个阶段。

1.前期准备阶段

一是开展业务沟通会。召开业务沟通会确定具体评价细节，重点对资金使用单位需要提交的基础资料进行统一，以保证基础信息的真实、完整及准确。并介绍现场检查计划，确定各单位迎检负责人。

二是资料收集整理。结合市港务局部门职责对2023年度广州港出海航道北段维护工程项目的工作任务及资金安排，制定了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并结合前期发现的问题与关注事项拟定访谈提纲。

三是制定重点评价方案。我局根据评价目的和相关材料，研究制定评价指标体系，形成重点评价工作方案。

（二）书面评审阶段

由我局对收集的基础资料及其他绩效评价资料进行分析，主要采用目标对比法，对项目实施的产出和效益，从中发现差异与问题，明确下一步现场评价工作任务。对相关政策执行情况进行评价，提出初步建议和改进意见。

（三）现场勘验阶段

由财务专家、绩效评价专家、专业领域专家组成现场核查小组。采取核查和评价有关的资料，实地查看广州港出海航道北段维护工程项目的财政资金使用情况及实施完成效果等方式进行，现场调查受检年度项目资金量的100%。赴实地现场对评价对象的有关情况进行深入具体、独立客观的了解与核实，形成现场评价意见。

（四）综合评价阶段

整理分析书面评审结果和现场评价情况，采用目标预定与实施效果比较、定性与定量综合分析、信息技术和数理统计技术支撑、层次分析等评价方法，运用绩效评价方法对财政资金的使用绩效进行全面、综合评价，并形成绩效评价报告初稿报送市财政局。

（五）征求意见阶段

在绩效评价报告、绩效评价表初稿完成后向参与部门征求意见。经进一步完善和修改评价报告后，形成定稿版报告及评价表。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一）项目管理绩效指标分析

项目管理绩效指标共 40 分，包括立项定位、预算编制、组织实施及绩效评价四个方面。其中，项目立项规范，符合行业发展规划、政策要求；预算编制内容完整，绩效目标和指标定位基本清晰；项目管理制度较为完善，预算执行率较高，财务管理合规性较强；按时组织完成绩效监控和自评工作，落实重点绩效评价整改。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管理绩效评价得分情况统计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原分值	折算后 分值	原得分	折算 后得 分	折算后 得分率
立项 定位	论证决策充分性	10	4	10	4	100%
预算 编制	预算编制科学性	8	3.2	8	3.2	100%
	绩效目标设置完整性	8	3.2	4	1.6	50%
	绩效目标设置合理性	8	3.2	4	1.6	50%
	绩效目标设置可衡量 性	8	3.2	8	3.2	100%
组织	管理制度健全性	6	2.4	6	2.4	100%
实施	进度安排合理性	3	1.2	1.5	0.6	5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原分值	折算后分值	原得分	折算后得分	折算后得分率
	预算支出执行率	9	3.6	9	3.6	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	4	10	4	100%
绩效评价	绩效监控情况	12	4.8	12	4.8	100%
	绩效自评情况	12	4.8	6	2.4	50%
	绩效结果应用	6	2.4	6	2.4	100%
合计		100	40	84.5	33.8	84.5%

在立项定位方面，本项目立项文件充分，符合行业发展规划、政策要求，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项目立项规范。

在预算编制方面，本项目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绩效目标和指标定位基本清晰，一定程度上能反映当年的工作内容。但存在项目绩效目标设置完整性与合理性不足等问题。

在组织实施方面，本项目管理制度较为完善，资金使用合规，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财务管理工作到位，但存在进度安排合理性不足、管理制度未落实到位等问题。

在绩效评价方面，本项目安排专人进行管理，在规定时间内组织完绩效监控和自评工作，及时报送相关

佐证材料，并对照绩效评价结果落实整改，将整改情况反馈上级部门。但存在个别绩效自评指标值与年初指标值不一致，自评报告未针对完成情况不理想的绩效指标详述问题并提出改进措施等问题，自评质量有待提高。

1.立项定位分析

论证决策充分性

首先，广州港出海航道北段是广州港的组成部分之一，开展航道维护工作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需要，能保证广州港出海航道的通畅与足够的通航能力，对于保证国家正常的物流运输具有重要意义。其次，广州港出海航道北段维护工程项目由广州市港务局统筹实施，符合《航道养护管理规定》（2020年第20号令）第三条“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按照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主管所辖航道的养护管理工作”的规定，也符合广州市港务局的部门履职要求项目维护方式按照《航道养护技术规范》确定，维护尺度标准按照航道建设标准执行，维护方案经过集体会议协商。本项共4分，得4分。

2.预算编制分析

1) 预算编制科学性

广州港出海航道北段维护工程项目（2022-2023年度）的预算测算内容包括工程设计费用、工程施工费用、施工监理费用等，与项目实施内容相匹配。疏浚工程设

计预算按照交通部《水运建设工程概预算编制规定》（JTS/T 116-2019）编制，成本测算参照《疏浚工程预算定额》（JTS/T 278-1-2019）、《疏浚工程船舶艘班费用定额》（JTS/T 278-2-2019）、《关于重新核定废弃物海洋倾倒费收费标准的通知》（发改价格〔2005〕2648号）、《关于免征部分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的通知》（粤发改价格〔2016〕180号）相关计费标准，预算编制较科学。本项共 3.2 分，得 3.2 分。

2）绩效目标设置完整性

根据绩效目标申报表，本项目的绩效目标包含了总体目标和年度目标，但项目绩效目标未能反映疏浚土处置情况这一施工重要环节；绩效指标的设置未能涵盖绩效目标当中“保证进出港船舶的通航安全”相关内容，全面性不足。本项共 3.2 分，扣 1.6 分，得 1.6 分。

3）绩效目标设置合理性

项目绩效目标能体现对航道进行维护保证通行船舶安全通行的意图，与广州市港务局部门职责相关，与项目资金相匹配。但是，个别绩效指标与本项目实施内容贴合性不足，如“港口货物吞吐量”“巩固广州港主枢纽港地位”两个指标，反映的是整个广州港的货物吞吐量增长情况和枢纽港地位情况，但是广州港出海航道北段仅属于广州港的组成部分之一，指标考核内容超出项目实施范围；个别指标的目标值偏低，如“服务对象对

通航条件改善情况的满意度”指标的指标值为“85%以上”，但根据问卷调查结果本指标的完成值达到 93.45%，指标实现值高于目标值较多。本项共 3.2 分，扣 1.6 分，得 1.6 分。

4) 绩效目标设置可衡量性

项目绩效指标的指标值基本能做到清晰量化可衡量，指标值实现程度有数据支撑，比较符合指标设置可衡量性要求。本项共 3.2 分，得 3.2 分。

3.组织实施分析

1) 管理制度健全性

广州市港务局制定了《广州市港务局航道维护工作制度》、《广州市港务局航道巡查工作制度（试行）》以加强航道管理及维护工作；财务管理工作依据广州市港务局财务管理制度执行；所配备的人员、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基础条件都比较充足。本项共 2.4 分，得 2.4 分。

2) 进度安排合理性

一是资金安排方面，项目资金支付进度与业务推进安排基本相匹配；二是业务实施方面，广州港出海航道北段的维护方式为常年性维护，以便及时对航道的淤积进行维护疏浚，但是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航道维护工期不连续、间隔时间长的问题，广州港出海航道北段维护项目周期为两年，2020-2021 年维护工程的完工时间与

2022-2023 年维护工程开工时间间隔超过十个月，项目实际工作安排不能达到实施方案要求。本项共 1.2 分，扣 0.6 分，得 0.6 分。

3) 预算支出执行率

广州港出海航道北段维护工程项目 2023 年预算金额 6,666 万元，年中未发生预算调整，实际支出 6,666 万元，预算完成率 100%。本项共 3.6 分，得 3.6 分。

4) 资金使用合规性

首先，项目本项目的实施方案经过局领导办公会审议，预算资金额度安排经过财政部门审批，审批手续较齐全。

其次，项目实施过程中开展了设计、施工、监理等工作及相关招标工作，与《维护工作方案》的工作计划相匹配；招标工作符合市港务局《采购管理制度》、《项目小组工作制度》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施工验收标准按照《水运工程质量检验标准》（JTS 257-2008）及《广州市港务局航道维护工作制度》执行。

最后，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支付项目监理和施工款，与项目工作内容相符；我局认为本项目资金拨付有完备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未发现存在资金截留、挤占、挪用、虚列等情况。

本项共 4 分，得 4 分。

4.绩效评价分析

1) 绩效监控情况

一是项目管理方面，本项目业务管理工作按照《广州市港务局航道维护工作制度》、《广州市港务局航道巡查工作制度（试行）》执行。

二是绩效监控执行方面，经查询广州市本级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本项目 2023 年按照年初申报的预算额度和绩效目标开展了绩效运行监控工作并报送市财政局留存。

本项共 4.8 分，得 4.8 分。

2) 绩效自评情况

项目绩效自评工作按照向市财政局报备的预算额度进行，相关自评材料较及时、齐全，但是相关工作规范性不足：一是绩效目标与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略有差异，

“维护时间”指标的指标值与年初指标值不一致；二是《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未填写完整，未阐述项目总体目标实现情况、未针对扣分指标填写存在问题；三是《项目自评报告》未针对完成情况不理想的绩效指标详述问题并提出改进措施。本项共 4.8 分，扣 2.4 分，得 2.4 分。

3) 绩效结果应用

项目 2023 年未调整项目预算和绩效目标，无需报市财政局备案；暂未发现项目需要对照绩效评价结果落实整改的情况，亦未发现绩效评价结果作为预算调整或下

年度预算编制参考依据相关情况。本项共 2.4 分，得 2.4 分。

五、项目综合评价等级和评价结论

（一）项目综合评价得分及评价等级

绩效评价得分情况统计表

评价内容	原分值	原得分	折算后分值	折算后得分	折算后得分率
项目管理	100	90	40	33.8	84.5%
项目结果	100	80	60	55.5	92.5%
合计			100	89.3	89.3%

根据相关制度以及绩效评价工作方案，我局对广州港出海航道北段维护工程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评分标准，并按项目管理绩效评价得分占比 40%和项目结果绩效评价得分占比 60%进行折算，项目管理绩效评价指标总分值 40 分，评价得分 33.80 分，得分率为 84.50%；项目结果绩效评价指标总分值 60 分，评价得分 55.50 分，得分率为 92.50%。本项目整体评分为 89.30 分，综合评定等级为“良”。

（二）项目综合评价结论

通过实施广州港出海航道北段维护工程项目，完成了广州港出海航道北段的疏浚工作，共处置疏浚土量 192.50 万立方米，施工期间未发生因航道尺度未达到维护标准引起重特大安全事故宗数和搁浅事故，维护施工工程通过验收。同时，在项目维护期内，广州港出海航

道北段做到通航水深保证率 100%，为广州港 2023 年实现港口货物吞吐量 6.5 亿吨、广州港 2023 年货物吞吐量和集装箱吞吐量保持国际港口第五、第六位的实现提供保障。

项目管理方面，资金需求申报较合理，预算执行率高，资金使用符合财务管理相关规定；项目业务管理制度较健全。但是存在以下问题：管理过程规范性不足，航道巡查工作仍有提升空间、实际工作安排与计划不匹配、满意度问卷调查工作质量不高。

总体而言，项目管理水平较高，大部分任务与工作开展情况良好，项目取得较好的成效。

六、主要经验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一）存在问题：项目管理方面

1.航道维护工期不连续，间隔时间长

《维护工作方案》确定了广州港出海航道北段的维护方式为常年性维护。根据项目施工材料，广州港出海航道北段维护项目周期为两年，2020-2021 年维护工程的实际完工时间为 2022 年 1 月 19 日，2022-2023 年维护工程签发开工令的时间为 2022 年 11 月 26 日，工期间隔超过十个月。由于客观原因，2022-2023 年维护工程开工时间延后，维护期延长到 2024 年 2 月 4 日完工（不计增工程量）。

2.部分问卷填写不完整，满意度调查数据质量不高

广州市港务局 2024 年 3 月根据《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做好航道养护技术核查服务对象满意度调查工作的通知》（粤交航道字〔2023〕46 号）组织开展航道维护服务对象满意度问卷调查工作，要求各辖区从辖区港口、航运企业选取三分之一作为调查对象发放问卷。根据满意度问卷调查资料，共回收问卷 102 份，其中 23 份问卷虽然填写了满意度问卷，但是遗漏了总体满意度评分项的填写，导致满意度调查数据质量不高。

（二）存在问题：绩效管理方面

1.绩效目标设置合理性不足，自评工作质量规范性有待提升

一是绩效目标设置完整性与合理性不足，项目绩效指标的设置未考虑疏浚土处置情况这一施工重要环节，亦未能涵盖项目绩效目标当中“保证进出港船舶的通航安全”相关内容，不能全面反映项目绩效；此外，个别绩效指标与本项目实施内容贴合性不足，如“港口货物吞吐量”指标，反映的是整个广州港的货物吞吐量增长情况，但是广州港出海航道北段仅属于广州港的组成部分之一，指标考核内容超出项目实施范围。

二是绩效自评工作质量有待提升。项目自评表未填写完整，未根据扣分情况详尽描述存在的问题并提出改进措施；同时存在个别指标的指标值与年初申报指标值

不一致的问题。

（三）工作建议：项目管理方面

1.加强航道养护项目工期衔接，保障航道通航水深

在制定项目实施计划时，应充分考虑各种可能的影响因素，合理安排项目开展时间，确保项目的连续性和稳定性。针对可能影响项目开展时间的风险因素，制定有效的应对预案，提前预警并采取相应的应对措施，降低风险对项目的影响。

2.重视满意度问卷调查工作质量，拓宽意见获取渠道

通过开展航道养护服务满意调查，能帮助项目实施拓宽意见获取渠道，站在航道使用者的角度了解航道养护工作中存在的不足，吸取更多工作改进建议，提高航道养护服务水平。因此建议项目实施单位重视满意度问卷调查工作质量，尽可能确保每一份问卷的结果真实有效。广泛收集服务对象意见，并深入分析问卷统计结果，为后续项目决策提供参考。

（四）工作建议：绩效管理方面

1.细化绩效管理工作，提高预算绩效管理水平

一是提高项目绩效目标设置水平。建议设置绩效目标时严格贴合项目实施内容，全面概括项目考核重点设置绩效目标。二是提高绩效自评质量。绩效自评是提高财政资金效益性和优化财政分配合理性的重要手段，是预算单位对项目绩效情况的自我评价与总结，因此出于

工作改善的目的，建议市港务局按照绩效管理工作要求实施自评工作，做到内容完整、数据真实、结果客观，找准影响项目绩效的主要因素，形成切实可行的改进措施，为项目实施提供参考。

七、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项目 2023 年未调整项目预算和绩效目标，无需报市财政局备案；无项目需要对照绩效评价结果落实整改的情况。